

# 產業結構優化的理論框架构建

謝四德\*

國際社會日漸認同產業結構優化是推動經濟可持續發展的模式，並逐步推進和實踐。但“產業結構優化”始終是一個相當新的概念，在實踐過程中遇到困難也是不爭的事實，主要是因為研究方法側重於政策層面，局限於政策作用和效益分析，卻忽視理論框架的構建。

基於產業結構優化對經濟發展有實質幫助，所以本文嘗試“以優勢理論來構建產業結構優化理論框架”。在構建邏輯方面，參照了薩繆爾森的《經濟學》中提出的生產過程中面臨的三個經濟基本問題：“生產甚麼”、“如何生產”、“為誰生產”。同理可得，在生產過程中，產業結構調整的過程同樣面臨着三大優化問題：“優化甚麼”、“如何優化”、“為誰優化”。透過植入相關理論，形成一個產業結構優化理論框架，從而對推進產業結構優化研究帶來實質的意義。

## 一、產業結構優化的內涵、機理與基本原則

### （一）內涵

產業結構優化是指政府主動採取各種措施、政策，調整和改善各行各業之間資源優化配置，部門之間的結構關係與比例關係，推動產業結構高度化和合理化的過程。產業結構合理化、高度化屬於產業結構優化的兩個方面，兩者相互依存又相互作用，產業結構沒有合理化的基礎，便失去高級化的基本條件，反過來，產業結構的高級化會促使產業結構更合理化。

### （二）優勢與優化的機理

從中國的邏輯思維來看，與優化有直接關聯的字眼，自然聯想到優勢、優秀等。如果單從字面解釋，

優化的機理來自優勢更易成立。

中國的文字都藏有一定的哲理性。“優”字由“人”和“憂”組成，引伸出一種憂患之舉；而“化”字本義改變，優化一詞意為人因患而優。優勢中的“勢”字由“執”和“力”組成，“執”本義逮捕，加上“力”即強行逮捕之意，“優勢”可引伸為創造強行逮捕的有利條件。從字義來看，優化與優勢都有改變之意，但不同的是優化屬於“思想”舉動；而“優勢”則屬於“環境”造就。故，優化與優勢的關聯，可以看作個人在特定環境下求變的思想舉動，屬於客觀(優勢)決定主觀(優化)，即環境決定人的想法與舉動的唯物主義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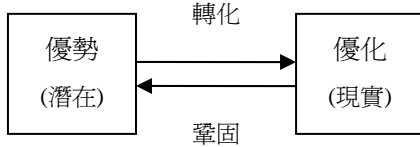
中國的成語中，不乏有關“勢”與“化”的描述：例如“蓄勢待發”、“勢如破竹”、“因勢利導”等，很大程度刻劃出“勢”的潛在作用。“化險為夷”、“化腐朽為神奇”等，很大程度刻劃出“化”的現實作用。所以，“勢”與“化”之間的機理是“潛在”與“現實”的關係，而“優勢”與“優化”，則是將“潛在”與“現實”充分有效地融滙貫穿，兩者之間發揮轉化與鞏固的作用(圖 1)。可見，“潛在”的優勢可以轉化成“現實”的優化條件，一旦條件成熟，優化目標實現，反過來，鞏固了優勢，成為發展基礎。

又可見，以“勢”促“化”，可以成為產業結構的優化機理。然而，這種機理如何操作？主要圍繞三大問題去解決：一是優化甚麼。二是如何優化。三是為誰優化。第一個問題的答案是優化產業結構——使之合理化和高度化。第二個問題的答案是理論優化。經濟上主要有三大優勢理論：①比較優勢。主要由市場主導，取決於資源稟賦的豐裕程度。②後發優勢。主要由權力主導，取決於政策傾斜程度。③制度優勢。主要由法例規則主導，取決於其約束與激勵程度

\* 澳門理工學院一國兩制研究中心講師級助理研究員、華南師範大學政治經濟系博士研究生

是否符合公平與效率原則。第三個問題的答案是為經濟可持續發展而優化，這是較籠統講法，具體而言，是為經濟增長和充分就業而優化。

圖1 優化與優勢的機理



### (三) 基本原則

#### 1. 以市場為導向

市場與產業結構調整關係密切，有怎麼樣的市場就有怎麼樣的產業結構。在市場經濟條件下，企業為了創造規模經濟，定會根據相對價格信號的變化，調整產業和技術結構。所以，產業結構優化要以市場為導向：①需求創造供給。市場需要甚麼產品以及需要多少產品，企業就要極大地創造供給條件以滿足市場需求。②資源稟賦比較。企業要因應資源稟賦比較優勢，豐裕程度進行生產，例如市場具有資本優勢，應從事資本密集型生產；市場具有勞動力優勢，應從事勞動密集型生產。③掌握市場動向。產業部門要因應市場變化和發展規律，對消費者偏好、消費預期、消費模式做好分析，及時作出調整以適應之。④開拓新市場。企業可以超越以市場為導向，通過研究與開發(R&D)的投入，創造新的產品，開拓新的市場。

#### 2. 以制度為基點

制度是一個國家經濟發展重要的決定因素。制度的作用主要有：一是約束個人行為同時激勵個人心智發展；二是明晰產權，降低交易成本，促進競爭和專業化發展。但制度的剛性容易滯後，變成制度僵化，從而增加成本約束，減少企業家精神，又變成另一個產業結構性問題。所以，制度是產業結構調整、升級優化的基點。一個有效率的制度，最根本是產權制度和信息機制的確立。有了產權、信息的機制，企業可以預期風險與回報，同時激勵企業家精神勇於創新，從而改變技術與經濟結構。

#### 3. 以優勢為支點

任何一個經濟體都有它們獨特的發展優勢，這取決於它們的歷史文化、資源稟賦、地理位置和人文價值的不同。理論界普遍認為，產業結構優化應強調自身獨特的發展優勢，即發揮自身優勢(揚長棄短)，是符合發展的路徑依賴和產業升級原則。而在固有的優

勢上進行優化改革，它更容易獲得社會共識，減少阻力，有利政策的推行，改革起來成本更低，效率更高，增加改革成功的機會。而要起到以優勢為支點的作用，有研究強調比較優勢，利用資源稟賦的豐裕程度作為優化產業結構的支點；也有研究強調後發優勢，通過政府政策傾斜，將僅有的資源集中調配，扶植重點產業，使產業升級換代。不同國家的獨特發展優勢決定了產業結構優化的支點。例如，有的國家具有資源優勢，則以比較優勢為支點；有的國家則具有政策優勢，則以後發優勢為支點。

## 二、優勢理論

有關產業結構調整的優勢理論，論述頗多，但系統性較強的有以下幾方面：

### (一) 比較優勢

比較優勢的概念最早在1985年於Torrens的著作《關於玉米對外貿易的論文》中出現，發展至今，形成以下理論體系。該體系主要圍繞幾個較核心的概念展開。

#### 1. 成本

古典比較優勢理論提出了絕對成本和比較成本。絕對成本由斯密提出，透過專業化分工、生產而獲得，不同的國家生產同一產品，誰的生產成本低，它就具出口優勢。比較成本由李嘉圖提出，他假設在不同國家只有一種生產要素前提下，一國生產哪一種產品由生產機會成本的高低決定，若生產機會成本比較高，他應放棄該生產，改為進口，再另行選擇和生產機會成本較低的產品。

#### 2. 資源稟賦

要素豐富、要素密集是要素稟賦理論的兩個重要概念。新古典貿易理論認為，假設國與國之間生產技術上不存在差異和固定規模收益下，主張一國應根據自身的資源稟賦<sup>1</sup>豐裕程度、要素密集進行比較優勢生產。不同的商品生產需要不同的生產要素比例，而不同國家的資源稟賦差異，決定了其實體經濟的最優產業結構是不同的。當資本稀缺時，應以勞動力、自然資源密集程度進行勞動密集型生產；反之，當資本相對豐富時，應進行資本密集型生產。不同的發展階段，其資源稟賦結構有所不同，經濟結構內生決定於要素稟賦結構，決定着要素相對價格和最優產業結構，並進一步決定企業大小、水平和風險性質的分佈。<sup>2</sup>

### 3. 規模經濟

新貿易理論主要引入規模經濟核心概念。假定在規模經濟可變、技術獲得性不同的大前提下，以收益遞增、技術獲得性差異進行分析研究。在規模經濟可變的大前提下，赫爾普曼和克魯格曼認為，古典比較優勢理論強調比較優勢是外生給定的；而在許多情況下，它是後天的規模經濟和外部經濟帶來的，規模經濟和外部經濟是這種內生比較優勢的來源。梯伯特進一步總結和集中論述了遞增性內部規模收益是比較優勢的泉源。迪克西特—斯蒂格利茨(Dixit-Stiglitz)建立的D—S比較優勢模型認為，“一國的企業或者行業可能僅僅由於歷史或者偶然的原因而較早地進入某個產業，從而可以較早地擴大生產的規模並利用規模經濟來形成產品在國際市場上的成本優勢。”<sup>3</sup> 另假設技術獲得性不同的大前提下，赫爾普曼和克魯格曼從研究與開發(R&D)的角度出發，構建了產品創新與國際貿易的多國動態一般均衡模型，使比較優勢的靜態分析擴展到動態分析。一國某一產業在國際貿易上的比較優勢是與合理的國內產業結構保持一致的。弗農提出產業週期理論，認為比較優勢會從技術力量雄厚的創新國轉移到其他發達國家，最後轉移到發展中國家，從動態的角度揭示了發達國家與發展中國家之間比較優勢不斷轉化的過程。巴拉薩提出比較優勢階段論，不同生產階段的資源稟賦會相應發生變化，透過不斷提高物質資本、人力資本的相對密集使用程度來獲取比較優勢。阿羅認為“幹中學”可以獲得比較優勢。多勒爾認為，即使開發技術能力相同，但開發出的技術也存在差異，比較優勢因而不同。

### 4. 分工、專業化

新古典貿易理論摒棄新古典貿易理論，採用現代數學分析方法，在古典比較優勢中關於分工與內生專業化的思想變成決策和均衡模型。該理論認為，內生比較優勢會隨着分工水平的提高而提高，基於分工和專業化的內生比較優勢的演進就成為一國貿易發展和經濟增長的持續不斷的源泉。

### 5. 例證

1978年往後的中國改革，中國鄉鎮企業異軍突起，成為支撐中國經濟持續增長的重要經濟力量。中國農村工業化的成功根源在於鄉鎮企業在發展過程中發揮了勞動力豐裕的比較優勢。中國改革開放26年，以每年經濟增長速度9.4%使經濟規模提高了10.3倍，資本擁有量和技術擁有量和上世紀50年代相比改善非常多，這些改革帶動自生能力和比較優勢發展，以重慶為例，它是老工業基地，世界摩托車生產

之都，產量超過400萬輛，主要遵循了一直以來的產業集群優勢；義烏，原是農區，後變成輕工業生產基地，其成功也是遵循了勞動力密集、技術相對比較傳統型的產品生產。<sup>4</sup> 日本和亞洲四小龍的經濟奇蹟，並非由於實行了自由市場或政府干預又或出口戰略所致，其真正發展的背後原因是這些國家地區都較少地違反比較優勢，在不同的經濟發展階段各自遵循了要素稟賦結構所決定的比較優勢，形成相應的主導產業，而不是脫離自己的比較優勢進行趕超；隨着經濟增長，資本積累、人均資本擁有量的提高，主導產業從勞動密集型轉向資本密集型和技術密集型，從而實現經濟的快速發展。<sup>5</sup>

## (二) 後發優勢

後發優勢由格申克龍在《歷史視角下的經濟後發性》一書中最早提出，該理論發展至今，主要圍繞以下幾個較重要的概念發展。

### 1. 關稅保護

由德國經濟學家李斯特提出，他一方面反對斯密、李嘉圖的自由貿易學說；另一方面認為自由貿易僅是一種理想狀態，強調落後國家應該通過禁運、關稅、補貼等措施，限制從較先進國入口商品，以保護本國製造業發展。更指出德國與英國的經濟實力不在同一起跑線，只有通過關稅保護實現工業化，當幼稚的工業發展成熟時，才能在國際貿易中展開自由競爭。他更強調，實行關稅保護不應妨礙國內工業的發展，尤其工業所需的新式機器和生產要素在進口時不該受阻。

### 2. “後進性”(Backwardness)和“後發國”(Backward)

由格申克龍提出。強調“後起國家在推動工業化方面擁有的，由後起國家地位所致的特殊益處。”<sup>6</sup> 並提出後發優勢理論：①發展相對落後，形成一種要求工業化發展的社會壓力，促使後進國以本地適當的替代物填補先決條件的缺乏，推動工業化發展；②在缺乏工業化的前提下，後進國家通過選擇和創造，尋找相應的工業化發展替代物，達致符合自身發展的本地工業化結果；③後進國可以選擇高起點推進工業化，這取決於技術設備和資本的引進。

### 3. 追趕假設

由阿伯拉莫維茨在*Thinking About Growth*一書中提出。<sup>7</sup> 第一個結論：生產水平的相對落後，使經濟的高速發展成為可能；這取決於內在的社會能力和外在的技術差距之間合力因素，構成經濟追趕由潛在轉

變為現實的總因素。第二個結論：對一般性的落後國家而言，實際上處於一種技術落後但社會進步的狀態，才使落後國具有經濟高速增長的強大潛力。他又進一步論述技術差距和社會能力的四種組合方式：①一個國家技術差距大，但社會能力強，則增長潛力最大；②一個國家技術差距大，但社會能力低，則增長潛力最小；③一個國家技術差距小，但社會能力強，則正處於追趕先進國的狀態；④一個國家技術差距小，但社會能力低，則正處於技術與制度的惰性，經濟走向衰退。第三個結論：在一個特殊階段，經濟追趕依賴一些歷史因素，它們限制或促進了知識的傳播、結構的調整、資本的積累以及需求的擴張。

#### 4. 政府干預

指一國發揮後發優勢追趕過程中，政府作用舉足輕重，政府角色的轉換與經濟發展轉型密切相關，在計劃和市場之間作出相適應的調節，制定工業化目標，推動現代化發展。保羅·羅森斯坦·羅丹在其“大推進”模型中主張後發國在國民經濟各部門時進行大規模投資，以克服經濟活動中存在的不可分性，從而實現工業化和經濟發展。但由於後發國家市場機制不完善，價格機制無法提供市場經濟趨向最優位置的信號，而需要由政府計劃提供。<sup>8</sup> 羅斯托認為經濟起飛的初始條件要求有最低限度的社會基礎資本的先行建設，政府在起飛中的基本作用主要是動員社會先行資本。<sup>9</sup> 查默斯·約翰遜在《通產省與日本奇跡》一書中提出“資本主義發展型國家”，指出政府干預經濟必須根據市場規律來規劃進行，才能將政府推動經濟發展力量與民間的市場體系相結合，既可滿足政府的目標而又不會破壞市場調節的功能。韋伯提出的“駕駛市場理論”，並指出政府在生產要素的組織上應發揮主導作用，利用政策刺激工業投資，並將其引入到國家支柱產業上。青木昌彥等提出的“市場增進論”，指出“政府政策的職能在於促進或補充民間部門的協調功能，通過這種機制，將政府政策的目標被定位於改善民間部門解決協調問題及克服其他市場缺陷的能力。”<sup>10</sup>

#### 5. 例證

二戰後的日本，經濟出現騰飛，這與日本政府大力推進“趕超”政策有關。①制定戰後產業合理化計劃。由1950-1965年15年間，制定多項產業合理化計劃，如鋼鐵、煤炭、電源開發、硫酸銨、石油化學、合成樹脂、機械工業、造船等。以鋼鐵計劃為例，1951-1955年，投資1,282億日圓；1956-1960年，投資5,459億日圓；1961-1965年，投資8,592億日圓；

到了1960年前後，日本的鋼鐵產業成為支柱產業之一，其設備水平和生產成本均接近或達到發達國家標準，年鋼鐵產量僅次於美蘇，居世界第三位。<sup>11</sup> 作為資源貧乏的島國，日本竟連續多年佔據世界經濟排名第二高位，這與日本政府的產業政策息息相關。

### (三) 制度優勢

#### 1. 明晰產權

馬克思最先提出產權理論，強調產權可以通過預見的方式影響人類行為。奈特、戈登和Armen Alchian等繼承馬克思的遺產，強調了產權的經濟作用。1937年，科斯的《企業的性質》一文，首次使用“交易費用”；1960年又發表《社會成本問題》，通過交易費用明晰產權(制度)的起源，從而創立現代產權理論(科斯定理)：在零交易費用下，不管產權的初始配置如何進行，交易雙方之間的談判都會達成最有利的安排；在非零交易費用下，不同的產權配置界定產生不同的資源配置；由於交易費用的存在，權利界定和分配的差異，資源配置的效益也不同，而產權制度的設置成為資源優化配置的基礎。同時指出，市場作為資源配置的兩個最優手段前提，一是權利界定明確；二是交易成本降至最小。政府的作用是通過有效的制度供給來明晰產權，降低交易費用，促進經濟發展。<sup>12</sup> 在諾思看來，“產權是管理人們的法律規則”<sup>13</sup>，並提出“樸素產權理論”：①產權排他性和可轉讓性對市場經濟運作暢順具有重要的意義，強調私有產權是經濟增長的充分條件。認為“當基本制度安排不是私人產權的制度安排時，對新的契約形式的參數改變可能不是‘理想的’，也就是說，只有存在私有產權，經濟學家才發現一個更有效率的制度安排。”<sup>14</sup> ②產權產生的基本前提是稀缺性，潛在收益是產權產生的基本動力，制度變遷具效率的。諾思也認為，產權用作成本和收益簡單計算的函數，當界定資產和資源的產權成本值的時候，相對價格和任何形式的相對稀缺性的變化都會導致產權的創立。及後諾思又提出現代產權理論，說明產權的界定、保護和實施，引入國家和意識形態理論，產生“三位一體”的制度變遷理論。North和Thomas、North、Rosenberg和Birdzell一致認為西方世界的興起在於產權制度漸進的根本性變化。Torstensen指出產權(結構)作用於經濟增長的兩種方式：一是效應，保護產權通過更有效地使用人力資本而影響增長；二是效應與投資效率相關。赫爾南多·德·索托等實證研究證明產權影響人力資本和物質資本的投資和交易，進而影響經濟績效。Acemoglu

和Johnson表明產權制度似乎是產出和投資的基本決定因素。

## 2. 增進秩序

沒有制度約束，市場容易失控和造成秩序混亂。制度的出發點就是要發揮市場競爭之餘，確保有秩序地進行。但市場往往因利益追逐而不循規蹈矩，制度就要因應市場環境的變化而變遷。制度本身就是一種遊戲規則，規範着人群之間的各種行為，使複雜的人際交往過程變得更易理解和更可預見，使生產活動有秩序地進行。簡而言之，制度具有協調功能：增進秩序、風險規避和風險減免，即在眾多人努力設法克服資源稀缺問題而產生的行為模式。在良好秩序下，激勵着人與人之間的信賴和信心，減少着合作的成本和交易成本和風險不確定性。<sup>15</sup> 布坎南提出憲法主義秩序觀，指出要從秩序出現的過程來說明秩序，秩序本身被認為是產生秩序的過程的結果。沒有這個過程，就沒有也不可能有秩序。沒有合適的法律和制度，市場就不會產生體現在任何價值最大化意義上的效率。霍布斯認為無政府狀態的自發秩序不能使個人價值實現最大化，反而可能會趨向價值最小化。在任何交易或交往中，個人參加者有一種作偽、欺詐、騙取和違約的自私自利的動機。法律、習慣、傳統、道德教訓，這些都是設計出來或演化形成以限制或控制這些短期私利的做法。只有這些制度限制成功地運用，從市場過程形成的自發秩序才能使個別想像的個人價值最大化。<sup>16</sup> 歐肯從競爭秩序角度出發，認為政府提供政策的最終目標就是通過保障個人經濟活動的自由，來盡可能滿足社會發展的需要。強調要把個人遵照經濟原則作出的各個經濟計劃和行動相互協調起來，以使整個社會在總體上都按經濟原則行事，而有關制度的確立在於建立能實現個人利益與整體利益和諧的經濟秩序形式。諾思認為，外部性引起的“搭便車”和公共物品生產不足等問題，國家可以通過“暴力”手段，制定新的規則，提供社會所需公共物品，降低生產中的不確定性，從而產生了穩定和秩序。之後諾思提出共享心智模型(shared mental model)，該模型來源於理念、意識形態和規範。從靜態看，人們相互交流會導致共享心智模式的形成，進而形成集體認知和行為；從動態看，在社會交往過程中，異質心智模式的當事人相互交流和學習，形成新的知識，促使新的共享心智模式發生，又在相互認同的過程中，該模式會穩定下來，並固化成共同的行動規範，這就是制度。柯武剛、史漫飛認為，一個複雜的現代經濟演化系統，在人的有限認識能力下，有可

能造成秩序混亂，強調只有當各種各樣的規則形成一個恰當的和諧整體時，它們才能有效地造就秩序，同時抑制侵蝕可預見性和信心的任意性機會主義行為。這取決於規則系統的形成從一般規則到具體規則的層級結構(hierarchy)，只有這樣，它才能引導人的行為上更好地發揮作用。但有些情況下，規則之間發生衝突，只有細致的道德選擇才能化解矛盾。這時，政府的作用是提供相互兼容的秩序政策。<sup>17</sup>

## 3. 激勵技術創新

制度是否有激勵作用主要取決於它是否做到明晰產權、保護產權，尤其是私有產權的確立。有了產權制度的保障，人們在制度限制他人的行為中，排除了不確定因素或不可預知的事件，因而減少了“遠期無知”(forward ignorance)的交易成本，從而提供了社會整體意義上的創新條件和活力源泉。新制度經濟學代表諾思在分析西方世界興起的原因時強調“西方世界興起的關鍵因素取決於有效率的經濟組織”。一個有效率的制度，能為人們創造一種積極性，能通過自身努力改變生活和創造命運，這不是在碰運氣，而是一切在掌握之中。所謂“種瓜得瓜、種豆得豆”，消除了人們對生活的不能駕馭所產生的原生焦慮(primordial fear)，它限定了指向未來的行動、決策風險，激發出“革新精神”，更重要的是制度所支撐的信心，激勵人們探索複雜而混亂的世界，勇於試錯，提出新的思想，從而產生創造性和企業家精神。而制度的優勢在於不斷變遷或創新以持續獲得激勵。其後，諾思等借助精緻的制度三段論推理得出以下結論，其假設：①技術進步都是在社會控制，任何社會通過投資遲早都會發現新技術；②為了發現新技術，私人預期到未來收益超過成本時將會投資資源；③私人投資收益取決於社會制度，只有社會存在保證私人的知識產權的機制時，私人才有收益。而結論是：如果技術進步沒有發生，那必定是因為鼓勵投資的社會制度沒有建立，制度是影響發明的關鍵因素，因此也是影響經濟增長的關鍵因素。<sup>18</sup>

## 4. 例證

中國經歷了 30 年的改革開放，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和全球生產基地，成績矚目，是制度改革經驗取得的成功。主要有三階段：①行政性分權(1958-1978年)。又稱體制下放。措施包括：下放計劃管理權、下放企業管轄權、下放物資分配權、下放基建審批權、投資管理和信貸管理權、下放財政和稅收權、下放勞動管理權。但改革績效強差人意，1959 年全國糧食生產 1,700 億公斤，較 1958 年實際產量 2,000 億公

斤減少了 300 億公斤，1960 年的糧食產量降到 1,435 億公斤，比 1951 年的 1,437 億公斤還低。②增量改革(1979-1993 年)。改革重點從城市的國有經濟轉向農村的非國有經濟，解除對“包幹到戶”、“包產到戶”禁令，允許民營企業發展，建立經濟體制綜合試驗區等。改革績效突出，1990 年國內生產總值為 18,547.9 億，較 1978 年的 3,624.1 億，增長 5.1 倍。③整體推進(1994 至今)。中共第十二屆三中全會作出《決定》和 1985 年《中共中央關於制定第七個五年計劃法(1986-1990)》提出的通過企業、市場體系和宏觀調控體系等三方面關聯改革，改革包括財稅稅收體制、金融—銀行體系、外匯管理體制、國有企業、社會保障體系。改革績效矚目，2001 年民營部門的產值佔 GDP 的 47.5%，較 1990 年的 18.5%，增長 40%，所佔比例更超過國有部門。<sup>19</sup> 到 2010 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 39.8 萬億，按 13 億人口計算，人均達 4,480 美元，中國民營經濟將佔全國 GDP 的 3/4 左右，達 29.8 萬億。

表 1 比較優勢、後發優勢、制度優勢的比較

特點	比較優勢	後發優勢	制度優勢
如何優化	資源稟賦	政府政策	規則制定
導向	市場效益	追趕	約束/激勵
資源配置	市場	權力	法律
優點	成本低；競爭強；規模經濟	追趕發展	規範交易秩序；明晰產權
缺點	低利潤；依賴國際分工(荷蘭病)	成本高；競爭弱；規模不經濟	成本剛性；改革滯後

### 三、產業結構優化理論框架的機理

基於“優勢”與“優化”的機理分析，利用中國文字具有獨特的哲理性，嵌入經濟相關的優勢理論，形成產業結構優化理論框架(圖 2)。接下來，要梳理的是該理論框架的機理，從而解決產業結構優化過程中面臨的三大問題：優化甚麼、如何優化、為誰優化。

#### (一) 內生於優勢理論

這是理論框架機理生成的重要條件之一。比較優勢、後發優勢、制度優勢三大理論在經濟發展史上都有舉足輕重的影響，無論發達國或發展中國家都不同程度地將這些理論貫徹在發展政策上，並取得一定的改革績效。將三大理論內生於產業結構優化理論框架，有助強化優化功能：第一，它們理論根基雄厚，

對產業結構優化起到一定的促進作用，且經過實證的檢驗，如比較優勢強調市場優勢論；後發優勢卻強調政策優勢論；制度優勢則強調產權論。發展經驗顯示，市場、政策、產權是構成生產的必要條件，尤其在產業結構優化方面，缺一不可。第二，可以平衡各自功能缺陷。如市場可以克服權力造成政府失靈、而權力則可以克服市場失靈，制度同時可以對市場、權力進行約束和激勵，為實現帕累托改良提供夯實的理論系統分析。如果三大優勢理論缺少其中一個，都有可能不利產業結構帕累托改良。第三，容易構建符合自身發展的優化的理論。三大優勢理論的研究對象都具有普遍適用性，然而，不同國家優勢存在差異，照搬套用未必能夠可以解決真正的問題。所以，通過內生於優勢理論，取長補短，加以改良，以普遍性理論解決特殊性問題，構建理論時相對較容易。

#### (二) 發揮轉化作用

由上所述，“優勢”與“優化”的機理在因果邏輯上較易理解，但應用到現實層面，尤其針對產業結構優化方面，如何發揮轉化作用？主要透過轉化機制發揮作用。那麼，轉化機制如何運作？簡單地說，就是一個“投入—產出”的轉化過程。在市場機制下，投入資源稟賦，就能產出“競爭力”，投入政策，就能產出“推動力”，投入制度，就能產出“創新力”。投入的優勢越多，產出的力量越大，經過市場調節和博弈，轉化為產業結構優化的動力，反之亦然。這和水壩發電原理一樣。

#### (三) 優化理論的構建

不同國家存在優勢差異，通過三大優勢理論(比較優勢、後發優勢、制度優勢)分析，得出一國的優勢組合，再利用優勢組合構建符合自身發展的產業結構優化理論。該優化理論假設在其他因素不變下，通過有效發揮優勢組合，就可以通過市場競爭或政策作用又或制度激勵優化該國的產業結構。例如，A 國分析所得，具有勞動力、政策兩項優勢，那麼，A 國應構建“勞動力—政策”混合優勢理論。該理論假設在其他因素不變下，通過勞動力、政策的有效供給，可以優化 A 國的產業結構。

#### (四) 政策的相機抉擇

所謂相機抉擇是指政府制定政策要審時度勢、靈敏地作出最優選擇。政策目標是使產業結構合理化和高度化。理論上有均衡發展論和非均衡發展論。

### 1. 均衡發展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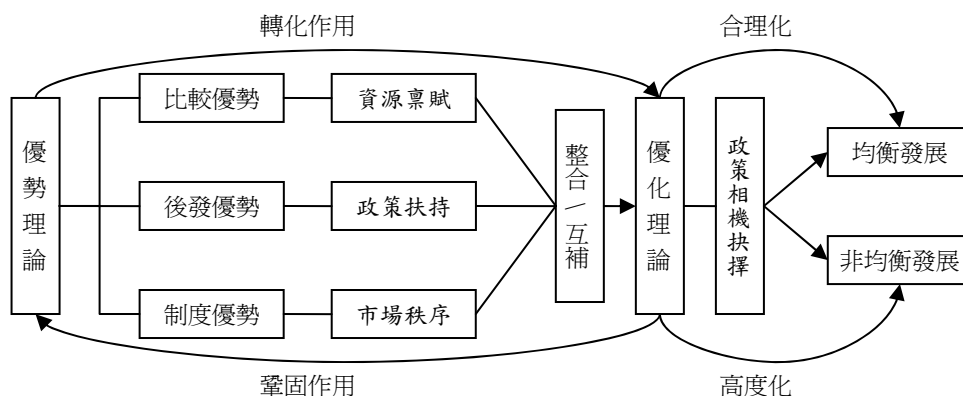
由拉格納·納克斯提出，指對整個產業(尤其是在基礎產業部門和一般加工製造部門之間)同時進行大規模的投資，使產業間按同一比率或不同比率全面地得到發展，並保持一個適當的比例，達致結構合理化。該理論的代表人物納克斯、羅森斯坦·羅丹和劉易斯認為，發展中國家要保持經濟持續增長，必須使整個經濟的一切產業部門並駕齊驅、協調發展，簡單來講，強調產業間“同時”發展。

### 2. 非均衡發展論

由赫希曼提出。<sup>20</sup> 及後，阿爾伯特·赫希曼、保羅·斯特里頓和漢斯·辛格爵士主張發展中國家應集中力量首先發展那些關聯效應比較大的產業部門，成為支柱產業，並以它們為動力帶動其他產業部門的投資，才能實現經濟持續增長。

在作出相機抉擇時，除了考慮均衡和非均衡因素之外，更重要的是考慮自身獨特的優勢問題。

圖 2 產業結構優化的理論框架的機理



## 四、對澳門的啟示

經濟適度多元發展理念在澳門醞釀多年，前任或現任行政長官在不同場合或施政報告中均指出，澳門要優化產業結構，但至今仍未成功落實。當中，涉及問題及原因可能相當複雜，但有一點可以肯定，與特區政府沒有制定好產業政策有關，造成政策沒有制訂好的原因很有可能與理論研究不足相關，因欠缺一個理論分析框架，致使政府在制定產業政策時無從入手。

本文認為，優化理論架構引入優勢理論和機理分析，有助把優化問題梳理清楚。首先，要弄清楚澳門自身有甚麼優勢？其次，澳門如何構建優化理論？最後，澳門產業結構的優化方向？

### (一) 澳門有甚麼優勢？

從比較優勢的角度來看，資源稟賦是指自然資源、勞動力和資本，澳門只有資本一項優勢，而且不是人力資本，而是物質資本(金錢)。<sup>21</sup>

從後發優勢的角度來看，澳門在工業化過程中沒有制定出成功的趕超政策，因此，澳門歷史上沒有走

完工業化道路，大部分時間都是依賴發達國的配額優惠制而走過工業化的初級階段——勞動密集型生產，但優惠制消失後，工業化也跟着衰落。回歸後，特區政府推動賭權改革，配合土地、人力資源政策傾斜，使博彩業收益在短短 5 年間超越美國拉斯維加斯，表面上看有後發優勢的影子，實際上政府行為不具有“趕超”戰略。原因在於澳門博彩業的發展並不落後，一直有東方拉斯維加斯之稱，而這種超越只是收益方面，而不是世界市場份額的擴大，所以不能看作是競爭力的一種趕超，另外，後發優勢一般指工業化的技術趕超。所以澳門不具有後發優勢。

從制度優勢來看，澳門奉行自由市場機制，有嚴格的法例保護私有產權，加上自由港地位，資金、商品、信息等自由流通，但市場仍存在個別壟斷行為(博彩、電信、批發等)，導致企業家精神和創新不足。幸而，澳門屬於中國的特別行政區，在“一國兩制”下，可以較易獲得國家政策的支持，以解決市場狹小、土地不足、勞動力不足、技術滯後、貨物出口等，某程度看它足以彌補了澳門內在制度缺陷。同時，澳門特區享有自行立法權，而目前立法會組成結構，對政府有利，能提高制度變遷績效。所以，澳門的制度

具有優勢。

可見，根據三大優勢理論的粗略分析，現階段澳門暫時具有資本、制度優勢。

### (二) 澳門如何構建優化理論？

根據以上對澳門的優勢分析，澳門應構建“資本—制度”混合優化理論。假設其他因素不變下，通過資本、制度的有效供給，會使產權更加明晰，信息更加對稱，交易成本減低，預期投資風險低，直接刺激投資需求；加上資金充裕，借貸成本低，會激勵企業家精神，增加投產和技術創新，從而可以促使產業結構優化。

### (三) 澳門產業結構的優化方向？

有關經濟適度多元化問題，社會上有兩種意見爭持不下：一是經濟垂直多元發展；一是經濟橫向多元發展，主流意見傾向垂直多元發展，其理據：垂直多元發展更易帶動垂直分工和相關產業鏈發展(關聯效應)。

但如果按照澳門構建的“資本—制度”混合優化理論，不存在優化方向，只存在優化對象——資本和制度。這種理論只強調資本、制度的優勢發揮，並沒有政策干預成分。它的做法只考慮制度與資本市場的協作關係，從而刺激生產需求，而不考慮垂直或橫向問題，但不排除市場導向下，資本會流入垂直或橫向領域。而具體做法：①制定外來投資、誘發資金投

入實體經濟政策；②優化金融監管制度，防止不明來歷的資本滲入金融市場；③優化中小企融資制度；④優化人力資本；⑤優化資本市場，等等。

因此，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化問題，要遵從優勢理論和原則，否則，就有可能變優勢為劣勢。事實上，特區政府近年制定的會展業、文化創意產業政策，結果和發展未如理想，主要原因是政策的制定依靠社會諮詢而不是優勢理論。

## 五、小結

本文將經濟學上三大優勢理論納入產業結構優化理論框架和進行機理分析。同時指出，不同的國家具有不同的優勢，論述了“優勢”與“優化”之間機理和存在轉化作用，一國應根據自身優勢構建符合自身發展的產業結構優化理論。更以澳門作為一個分析例子，而分析結果顯示：澳門可以構建“資本—制度”混合優化理論。根據優化理論原則，澳門的產業結構優化對象是資本和制度，與主流意見垂直多元發展有所不同。

不能否認，理論構建是一項複雜而龐大的工程，而文章所指的產業結構優化理論僅是一種框架性質，假設也相對粗疏，它的意義僅在於對傳統理論所需的機理和優化思路，作一次大膽思考，並嘗試作出有限度的分析。

## 註釋：

<sup>1</sup> 資源稟賦包括自然資源、勞動力、物質資本和人力資本。

<sup>2</sup> 林毅夫：《新結構經濟學——重構發展經濟學的框架》，載於《經濟學》(季刊)，第10卷第1期，2010年，第11頁。

<sup>3</sup> 林毅夫、李永軍：《比較優勢、競爭優勢與發展中國家的經濟發展》，載於《管理世界》，第7期，2003年，第22-23、25-27頁。

<sup>4</sup> 林毅夫：《比較優勢與中國經濟發展》，載於《中國脈博》，2005年，第6頁。

<sup>5</sup> 林毅夫、孫希芳：《經濟發展的比較優勢戰略理論》，載於《國際經濟評論》，2003年，第14頁。

<sup>6</sup> Gerschenkron. 1962. *Economic Backwardness i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New York: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sup>7</sup> Abramovitz, M. 1989. *Thinking about Growth*.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sup>8</sup> 史東輝：《後起國工業化引論——關於工業化史與工業化理論的一種考察》，上海：上海財經大學出版社，1999年。

<sup>9</sup> 郭熙保、張進銘：《論發展中國國家的後發障礙與後發優勢》，載於《經濟評論》，第5期，2000年。

<sup>10</sup> 青木昌彥：《比較制度分析》，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01年。

<sup>11</sup> 楊棟梁：《日本後發型資本主義經濟政策研究》，北京：中華書局，2007年，第276-284頁。

<sup>12</sup> Seth. Norton 指出，大量的關於制度對經濟增長的實證研究表明，明晰產權界定或減少殘缺產權和法治與經濟增長率相

聯繫。

- <sup>13</sup> North, D. C. and R. P. Thomas. 1970. An Economic Theory of the Growth of the Western World. *The Economic History Review*. Volume 23, Number 1. 1-17.
- <sup>14</sup> North, D. C. and R. P. Thomas. 1971.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Manorial System: A Theretical Model. *Journal of Economic History*. Volume 31, Number 4. 777-803.
- <sup>15</sup> 吳群剛：《變革與繁榮——中國經濟崛起的制度視角》，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2006年，第62頁。
- <sup>16</sup> 詹姆斯·布坎南：《自由、市場和國家》，吳健良等譯，北京：北京經濟學院出版社，1988年，第89頁。
- <sup>17</sup> [德]柯武剛、史漫飛：《制度經濟學——社會秩序與公共政策》，北京：商務印書館，2002年，第164、167、387頁。
- <sup>18</sup> 劉和旺：《諾思的制度與經濟績效理論研究》，北京：中國經濟出版社，2010年，第332頁。
- <sup>19</sup> 吳敬璉：《當代中國經濟改革教程》，上海：上海遠東出版社，2011年，第44-73頁。
- <sup>20</sup> 赫希曼在1958年出版的《經濟發展戰略》中提出。
- <sup>21</sup> 2011年2月，澳門特區公共財政滾存達1,400億澳門元，2011年10月，外匯儲備資產達2,534億澳門元。